

西部利得量化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C类份额)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

编制日期：2021年8月13日

送出日期：2021年8月31日

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，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。

作出投资决定前，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。

一、产品概况

基金简称	西部利得量化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	基金代码	010779
下属基金简称	西部利得量化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C	下属基金交易代码	010780
基金管理人	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基金托管人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1年01月19日	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	-
基金类型	混合型	交易币种	人民币
运作方式	其他开放式	开放频率	最短持有期限为1年，在开放日办理申购，在最短持有期限到期日后的每个开放日可办理赎回。
基金经理	盛丰衍	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	2021年01月19日
		证券从业日期	2013年7月1日

二、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

(一)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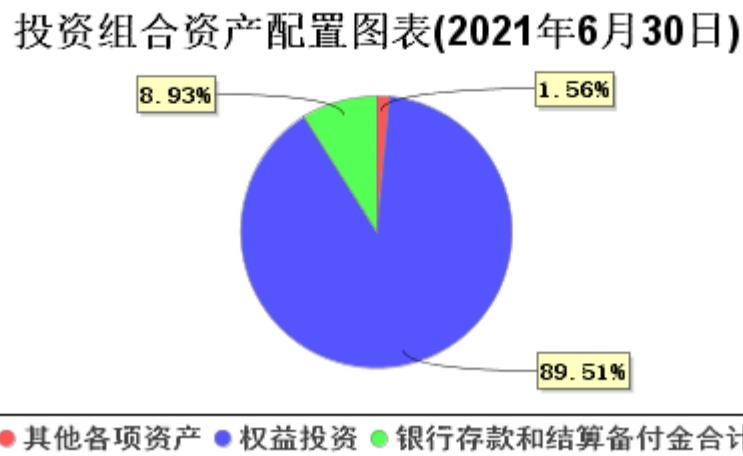
投资目标	本基金在严格控制组合下行风险的基础上，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，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投资范围	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（包含主板、中小板、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）、债券（包括国债、地方政府债券、央行票据、金融债券、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中期票据、短期融资券、超短期融资券、公开发行的二级资本债、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、政府支持机构债券、政府支持债券、可交换债券、可转换债券（含分离交易可转债）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或票据）、资产支持证券、债券回购、同业存单、银行存款、货币市场工具、股指期货、股票期权、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（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）。 本基金还可根据法律法规参与融资。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，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，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。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%-95%。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

	除股指期货、国债期货、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，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%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，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、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。 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，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，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。
主要投资策略	大类资产配置策略、股票投资策略、债券投资策略、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、股指期货投资策略、国债期货投资策略、股票期权投资策略、融资交易策略等。(详见《基金合同》)
业绩比较基准	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*75%+中债综合全价（总值）指数收益率*25%
风险收益特征	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，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，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。

注: (1) 投资者请认真阅读《招募说明书》“基金的投资”章节了解详细情况。

(2) 根据 2017 年施行的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，基金人和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，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代表基金的风险评级，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参见基金管理人、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。

(二)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/区域配置图表



(三)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/最近十年(孰短)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
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。

三、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

(一)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

赎回费

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，但每笔基金份额持有期满一年后，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就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。

(二)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：

费用类别	收费方式/年费率
管理费	1.50%

托管费	0.20%
销售服务费	0.40%

注:本基金交易证券、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,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。

四、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

(一) 风险揭示

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。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。

投资有风险,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销售文件。

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:1、市场风险,主要包括:(1)政策风险;(2)经济周期风险;(3)利率风险;(4)信用风险;(5)上市公司经营风险;(6)购买力风险。2、管理风险。3、本基金特有风险,主要包括:(1)混合型基金的风险;(2)投资股指期货的风险;(3)国债期货投资风险;(4)股票期权投资风险;(5)参与融资交易的风险;(6)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;(7)本基金设置基金份额持有人最短持有期限;(8)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。4、技术风险。5、流动性风险。6、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。7、其他风险。

(二) 重要提示

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,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,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。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,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,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,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。因此,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,如需及时、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,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。

五、其他资料查询方式

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[网址: www.westleadfund.com] [客服电话: 400-700-7818]

- 1、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
- 2、定期报告,包括基金季度报告、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
- 3、基金份额净值
- 4、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
- 5、其他重要资料

六、其他情况说明

各方当事人同意,因《基金合同》而产生的或与《基金合同》有关的一切争议,如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、调解解决的,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,按照上海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。仲裁地点为上海市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,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。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。